

证券代码：831561

证券简称：威孚热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张家港威孚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街道南园路5号 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包品中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续期贷款并由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张家港农商银行的贷款（最高额度人民币2400万元）即将到期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拟向张家港农商银行申请续贷上述借款，继续以公司自有房产、土地提供抵押担保，继续由关联方包品中、徐丽娟、包徐华、曹卫

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最终实施情况以银行核准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包品中、徐丽娟、包徐华与本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已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拟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张家港威孚热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 日